

法政論壇權責分工表

105 年 2 月 24 日主管會議修正

105 年 12 月 14 日院務會議修正

	事項	權責分工	備註
1	邀請對象	主題及講者系、所及學程自訂	
2	時間(地點)	系、所及學程自訂	
3	邀請公文	系、所及學程決行、行文	
4	經費	院補助 <u>15,000</u> 元(包括演講費、交通費、海報印製等，超支部分由系、所及學程自行負擔)	1、一學期補助一次 2、院授權系所學程經費核銷 3、請摶節使用
5	電子/紙本海報	系、所及學程印製	承辦單位： 國立中興大學 法政學院 **系所
6	攝影	系、所及學程自定	
7	接待	系、所及學程派員	院長協助
8	宣傳	系、所及學程及院	
9	學生自主學習時數	系、所及學程辦理	
10	公務人員學習時數	院辦理	
11	約聘僱人員學習時數	院辦理	